

厦门理工学院人事处文件

厦理工职改〔2020〕15号

厦门理工学院关于许鹏俊等9同志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认定及岗位聘用的通知

校内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厦门理工学院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、认定实施办法（修订稿）》（厦理工人〔2019〕21号），认定许鹏俊等9位同志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，具体如下：

1. 讲师

设计艺术学院：许鹏俊

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：杨永宽

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：王驰明

马克思主义学院：程圆圆

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：何 堤

许鹏俊资格取得时间为2013年6月30日，何堤资格取得时间为2020年11月04日，其余3位资格取得时间为2020年10月26日。

2. 实验师

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：潘火平

资格取得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27 日。

3. 副研究员
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：雷彩霞

资格取得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1 日。

4. 高级工程师

软件工程学院：王 蓉

资格取得时间为 2007 年 1 月 20 日。

5. 教授

文化产业与旅游学院：林必越

资格取得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1 日。

经所在单位研究通过，聘任许鹏俊、杨永宽、王驰明、程圆圆、何 堤等 5 位为讲师（专业技术十级），聘任潘火平为实验师（专业技术十级），聘任雷彩霞为副研究员（专业技术七级），聘任王蓉为高级工程师（专业技术七级），聘任林必越为教授（专业技术四级）。

许鹏俊、杨永宽、王驰明、程圆圆、潘火平等 5 位聘任时间自 2020 年 10 月起，何 堤、雷彩霞、王 蓉、林必越等 4 位聘任时间自 2020 年 11 月起。

以上人员聘任时间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如聘期内与我校解除劳动合同，则其职务聘任终止。

特此通知。

厦门理工学院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 年 11 月 26 日

厦门理工学院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26 日印发